

(上接2版)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批 2026年6月2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8	D3SY202606130021	城步苗族自治县威溪乡茶山村约3公顷基本农田,四五年前被现任茶山村党支部书记杨某国开发用于种植药材,导致稻田无法种植。目前地块荒废,无人管理。	邵阳市城步县	土壤	2026年6月14日,经威溪乡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调查和走访核实,群众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约3公顷基本农田被开发用于种植药材、地块荒废”属实,“导致稻田无法种植”及“无人管理”不属实。该地块面积2.238公顷,2022年由城步湘域种植专业合作社依法流转取得经营权,用于套种玉米和黄精,未破坏耕作层、未改变农业用途性质,种植功能可完全恢复。合作社因经营模式调整于2025年底停止耕作,但仍在进行日常管理维护大豆、红薯等粮食作物。	不属实	处理情况:督促合作社严格落实耕种责任,确保7月底前完成大豆、红薯等粮食作物种植,恢复农业生产。 整改情况:加强日常监管和巡查,防止耕地荒废,并强化技术指导与政策帮扶,帮助合作社科学调整种植结构,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	无
19	D3SY202606130022	邵阳天然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白马水库上游,距离居民生活区域不到500米。2007年开始养猪,2022年停养,2026年3月又开始养猪,未按要求规范处置粪污,周边臭气冲天,对老百姓生活影响很大。猪场老板威胁百姓谁投诉就报复谁。	邵阳市洞口县	大气	经6月14日洞口县农业农村局、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杨林镇人民政府现场核查,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其中“该公司距离居民生活区域不到500米,2007年开始养猪,2022年停养,2026年3月又开始养猪,周边臭气冲天,对老百姓生活影响很大”不属实,但“未按要求规范处置粪污”问题属实。杨林镇对猪场周边最近的11户村民进行了谈话调查。谈话笔录显示,部分住户反映有时能闻到异味,但均未受到猪场老板的威胁。该养殖场按照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6月14日下达的《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对氧化塘粪污水进行清理,并转运至其消纳基地。该消纳基地为杨林镇草塘村种粮大户李开东的种植基地,双方于2026年1月1日签订协议。该基地下首为芭蕉水库,上首为高田冲山门岭山沟,总面积约为9.33公顷,属于基本农田区域。养殖场于2026年6月16日用粪罐车将两车约22立方米发酵处理后的粪污水进行还田利用,属于正常消纳处理,但有3车粪污水施用于早稻育苗棚外围无作物闲置地块,属于不规范处置。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2026年6月14日,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对该养殖场下达《洞口县畜禽规模养殖场环境问题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其立即进行整改。 整改情况:2026年6月18日现场复查整改进度如下: 1.该养殖场全面清理了现有干粪堆积棚,准备新建200平方米干粪堆积棚,并新购一台粪污干湿分离机处理粪污。 2.将末端氧化塘粪污水清理转运,全面撒施生石灰,完成杀菌消毒,并在池内种植水葫芦吸收降解有害物质,进行生物控臭。 3.所有猪粪水不再外排至氧化塘,全部进入场内水泥沼气池,待充分发酵处理后统一按要求进行消纳处理。 4.对黑膜沼气池膜外粪污水进行清理,所有猪粪污水进入沼气池内。 5.对未按规定施入早稻育秧棚外空闲地块的沉积粪污水,进行了抽排分散处理,施入其它地块,同时对该地块进行了翻耕,准备种植农作物。	无
20	D3SY202606130023	北塔区环卫局家属楼附近,疑似一家酱油作坊,直接烧烟煤,排放出烟和气味,对当地居民造成很大的影响。	邵阳市北塔区	大气	2026年6月15日,经生态环境部门、北塔区市监局、田江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调查核实,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处理情况:责令企业立即停止作业。 整改情况:企业已主动拆除生产设备,对生产原料、成品、半成品自行处置,不再进行生产。	无
21	D3SY202606130024	邵阳市简家院镇堆头村,一私人养鸡场,离居民住宅不到3米,气味熏人,导致居民无法开窗,影响正常生活。曾多次向12345反映未果。	邵阳市邵东市	大气	2026年6月15日上午,经邵阳市简家院镇人民政府、邵阳市农业农村局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问题属实。	属实	处理情况:6月15日,镇、村组织周边居民与养殖场负责人现场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整改意见:1.限期清栏成鸡,场内3000羽待出栏肉鸡自6月15日起分批销售,6月15日前全部出栏完毕;2.规范幼鸡管护,现存2000羽幼鸡待达标出栏,养殖期间严格落实清栏、全场消杀除臭等措施,严防异味扰民,待全部肉鸡出栏后,养殖场不再批量化饲养肉鸡。3.全程跟踪督导,镇、村专人跟进整改进度,压实养殖户主体责任,杜绝问题反弹。 整改情况:预计8月中旬可以完成全部肉鸡清栏。	无
22	D3SY202606130025	位于新宁县盛德园小区松风亭3组的废品收购站噪声扰民,占道经营,对居民生活造成困扰。小区多名业主曾多次向12345反映未得到解决。	邵阳市新宁县	噪声	2026年6月15日,新宁县组织县商务局、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宁分局、县城管局、金石镇人民政府开展现场调查核实,该举报问题属实。	属实	处理情况:1.要求废品收购站立即清理道路两侧占道的废旧物资,并做好周边环境卫生清理工作; 2.6月15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宁分局委托湖南新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废品收购站产生的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表明废品收购站东面、南面、西面噪声均超过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噪声排放限值。 3.要求废品收购站设置围挡降噪。 整改情况:1.截至6月17日,该废品收购站已清理完毕道路两侧废旧物资。 2.废品收购站已暂停破碎作业,并在道路一侧设置围挡。 3.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宁分局已对该废品收购站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并督促企业整改到位。	无
备注:是否属实包括属实、部分属实、基本属实、不属实4种情形。								